

# 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21 年 7 月 2 日

##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

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 2021 年 6 月 9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通過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批准的建議摘要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1 名委員要求把 EC(2021-22)3 號文件所載的建議分開提交財務委員會，以便就有關議題進行表決。

2.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，故此不再附上。

3.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。

4.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數
把 2021 年 6 月 4 日委員批准的 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	1 679	57	1 736 <sup>(註)</sup>
文件編號 EC(2021-22)3	-	-	-
總數	<u>1 679</u>	<u>57</u>	<u>1 736</u>

註－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。

2021 年 6 月 9 日  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

EC

文件編號

開支總目

建議

EC(2021-22)3

總目 53 –  
政府總部：  
民政事務局

向財務委員會建議保留民政事務局的下述編外職位，由 2021 年 9 月 1 日或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(以較後的日期為準)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以繼續領導啟德體育園組監督啟德體育園項目的推展工作 –

1 個政府建築師職位  
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  
(179,350 元至 196,050 元)

-----